

鸿蒙 OS 商业化进程推进，生态分层资源聚焦

事件：1) 中国软件国际同意向鸿蒙创新转让深圳开鸿约 50.83% 股本权益，相关成本为人民币 7625 万元，鸿蒙创新将以现金方式支付。鸿蒙创新是深圳开鸿的员工持股计划，其股权计划于两年内全部分配给深圳开鸿员工。哈勃、建信中软国际、鸿蒙创新将对深圳开鸿合计注入 2 亿元权益资本。本次股权转让协议及注资协议完成后，中国软件国际将间接持有深圳开鸿约 19.50% 股权。深圳开鸿是以 OpenHarmony 为基础的操作系统旗舰开发商，做基于开源鸿蒙操作系统发行版的产品业务。

2) 拓维信息拟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湖南开鸿智谷数字产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南开鸿智谷”，以相关部门最终核准登记为准），该公司将打造基于开源鸿蒙的行业发行版操作系统，注册资本 2 亿元。

核心观点

- **鸿蒙业务资本化进程推进，权责主体和人才激励机制逐渐明确，产品化和商业化进程有望加速。**我们认为，深圳开鸿将具备 4 个重要股东背景：1) 哈勃（华为 100% 持股的投资平台）将持股深圳开鸿 20% 股份，将是华为首次在资本层面对鸿蒙发行版核心企业的明确支持；2) 鸿蒙创新（持股 31%）是重要的员工持股平台；3) 亿鑫科技（深圳资本集团 100% 持股）将持股 29.5%，有望成为信创及政企业务的重要背景；4) 中国软件国际间接持股约 19.5%，作为鸿蒙生态的核心伙伴背景。另外，湖南开鸿智谷也作为业务边界清晰、主营业务专注的上市企业子公司成立。我们认为，此前鸿蒙 OS 的发展侧重于技术基础建立和生态圈推广，而此次对深圳开鸿注资、湖南开鸿智谷成立则标志着鸿蒙事业的主体权责、人才激励机制、资本运作模式走向更加清晰更加规范的发展阶段，是鸿蒙操作系统商业化进程的重要里程碑。
- **鸿蒙生态层次更加清晰，有利于资源聚焦和进一步的产业分工。**自 2020 年华为正式宣布开源鸿蒙操作系统以来，鸿蒙 OS 生态伙伴在社区核心代码增补、兼容迁移适配、上层应用开发等各个重要环节进行了持续有力的贡献，整个生态体系总量趋于繁荣，但生态体系内部的层次和分工边界相对较为模糊。我们认为，此次鸿蒙操作系统发行版企业的注资/成立，是生态内部角色的分工，有助于资源向关键环节聚焦，将导致生态体系内部协作更加高效、生态层次结构更加清晰，可能形成：开源社区——商业发行版操作系统——实施运维支撑体系——上层应用开发的逐级生态体系，从而带动整个生态有序推进。
- **核心生态伙伴有望获得更充分的资源支持，夯实竞争壁垒。**我们认为，鸿蒙操作系统商业发行版主体的成立，将在业务开拓、渠道共享、资源背书形成对核心生态伙伴多方位的支持，而已经建立与鸿蒙业务相关的技术和市场团队的头部企业有望形成更强化利益共享关系，从而充分受益于鸿蒙生态发展红利，不断强化核心竞争壁垒。

投资建议与投资标的

- 建议关注持股/成立鸿蒙操作系统发行版企业的标的：中国软件国际(00354, 未评级)、拓维信息(002261, 未评级)。

风险提示

- 鸿蒙生态推进不及预期，行业竞争加剧，相关政策推进不及预期



东方证券
ORIENT SECURITIES

行业评级

看好 中性 看淡 (维持)

国家/地区

中国

行业

计算机行业

报告发布日期

2021 年 12 月 27 日

行业表现



资料来源：WIND、东方证券研究所

证券分析师

浦俊懿

021-63325888*6106

pujunyi@orientsec.com.cn

执业证书编号：S0860514050004

香港证监会牌照：BRW771

证券分析师

徐宝龙

021-63325888*7900

xubaolong@orientsec.com.c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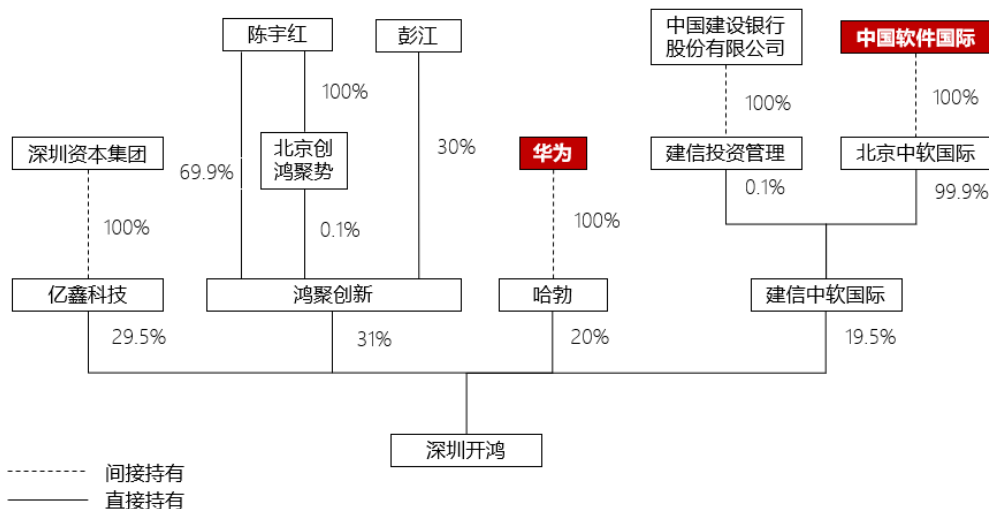
执业证书编号：S0860521070004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经相关主管机关核准具备证券投资咨询业务资格，据此开展发布证券研究报告业务。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机构在法律许可的范围内正在或将要与本研究报告所分析的企业发展业务关系。因此，投资者应当考虑到本公司可能存在对报告的客观性产生影响的利益冲突，不应视本证券研究报告为作出投资决策的唯一因素。

有关分析师的申明，见本报告最后部分。其他重要信息披露见分析师申明之后部分，或请与您的投资代表联系。并请阅读本证券研究报告最后一页的免责声明。

图 1：深圳开鸿在股权转让、注资协议完成后的股权结构(根据中国软件国际公司公告公开披露)



数据来源：公司公告，东方证券研究所

风险提示

- 1) 鸿蒙生态推进不及预期：如果鸿蒙底层技术迭代、兼容适配进度、上层应用场景拓展不及预期，则可能导致整个鸿蒙生态体系的竞争力低于预期，从而可能影响相关企业的发展空间。
- 2) 行业竞争加剧：如果鸿蒙相关业务的参与方竞争态势加剧，则可能影响相关企业的盈利水平和发展前景。
- 3) 相关政策推进不及预期：鸿蒙场景包含电力、港口、煤矿等公共事业关键领域，如果相关政策推进不及预期，则可能影响重要场景的落地进度。

分析师申明

每位负责撰写本研究报告全部或部分内容的研究分析师在此作以下声明：

分析师在本报告中对所提及的证券或发行人发表的任何建议和观点均准确地反映了其个人对该证券或发行人的看法和判断；分析师薪酬的任何组成部分无论是在过去、现在及将来，均与其在本研究报告中所表述的具体建议或观点无任何直接或间接的关系。

投资评级和相关定义

报告发布日后的 12 个月内的公司的涨跌幅相对同期的上证指数/深证成指的涨跌幅为基准；

公司投资评级的量化标准

买入：相对强于市场基准指数收益率 15%以上；

增持：相对强于市场基准指数收益率 5% ~ 15%；

中性：相对于市场基准指数收益率在-5% ~ +5%之间波动；

减持：相对弱于市场基准指数收益率在-5%以下。

未评级 —— 由于在报告发出之时该股票不在本公司研究覆盖范围内，分析师基于当时对该股票的研究状况，未给予投资评级相关信息。

暂停评级 —— 根据监管制度及本公司相关规定，研究报告发布之时该投资对象可能与本公司存在潜在的利益冲突情形；亦或是研究报告发布当时该股票的价值和价格分析存在重大不确定性，缺乏足够的研究依据支持分析师给出明确投资评级；分析师在上述情况下暂停对该股票给予投资评级等信息，投资者需要注意在此报告发布之前曾给予该股票的投资评级、盈利预测及目标价格等信息不再有效。

行业投资评级的量化标准：

看好：相对强于市场基准指数收益率 5%以上；

中性：相对于市场基准指数收益率在-5% ~ +5%之间波动；

看淡：相对于市场基准指数收益率在-5%以下。

未评级：由于在报告发出之时该行业不在本公司研究覆盖范围内，分析师基于当时对该行业的研究状况，未给予投资评级等相关信息。

暂停评级：由于研究报告发布当时该行业的投资价值分析存在重大不确定性，缺乏足够的研究依据支持分析师给出明确行业投资评级；分析师在上述情况下暂停对该行业给予投资评级信息，投资者需要注意在此报告发布之前曾给予该行业的投资评级信息不再有效。

免责声明

本证券研究报告（以下简称“本报告”）由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制作及发布。

。本公司不会因接收人收到本报告而视其为本公司的当然客户。本报告的全体接收人应当采取必要措施防止本报告被转发给他人。

本报告是基于本公司认为可靠的且目前已公开的信息撰写，本公司力求但不保证该信息的准确性和完整性，客户也不应该认为该信息是准确和完整的。同时，本公司不保证文中观点或陈述不会发生任何变更，在不同时期，本公司可发出与本报告所载资料、意见及推测不一致的证券研究报告。本公司会适时更新我们的研究，但可能会因某些规定而无法做到。除了一些定期出版的证券研究报告之外，绝大多数证券研究报告是在分析师认为适当的时候不定期地发布。

在任何情况下，本报告中的信息或所表述的意见并不构成对任何人的投资建议，也没有考虑到个别客户特殊的投资目标、财务状况或需求。客户应考虑本报告中的任何意见或建议是否符合其特定状况，若有必要应寻求专家意见。本报告所载的资料、工具、意见及推测只提供给客户作参考之用，并非作为或被视为出售或购买证券或其他投资标的的邀请或向人作出邀请。

本报告中提及的投资价格和价值以及这些投资带来的收入可能会波动。过去的表现并不代表未来的表现，未来的回报也无法保证，投资者可能会损失本金。外汇汇率波动有可能对某些投资的价值或价格或来自这一投资的收入产生不良影响。那些涉及期货、期权及其它衍生工具的交易，因其包括重大的市场风险，因此并不适合所有投资者。

在任何情况下，本公司不对任何人因使用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所引致的任何损失负任何责任，投资者自主作出投资决策并自行承担投资风险，任何形式的分享证券投资收益或者分担证券投资损失的书面或口头承诺均为无效。

本报告主要以电子版形式分发，间或也会辅以印刷品形式分发，所有报告版权均归本公司所有。未经本公司事先书面协议授权，任何机构或个人不得以任何形式复制、转发或公开传播本报告的全部或部分内容。不得将报告内容作为诉讼、仲裁、传媒所引用之证明或依据，不得用于营利或用于未经允许的其它用途。

经本公司事先书面协议授权刊载或转发的，被授权机构承担相关刊载或者转发责任。不得对本报告进行任何有悖原意的引用、删节和修改。

提示客户及公众投资者慎重使用未经授权刊载或者转发的本公司证券研究报告，慎重使用公众媒体刊载的证券研究报告。

东方证券研究所

地址：上海市中山南路 318 号东方国际金融广场 26 楼

电话：021-63325888

传真：021-63326786

网址：www.dfzq.com.cn